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肇庆市高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停车场车棚翻

新维修及后门不锈钢护栏工程造价

委托方(甲方)：肇庆市高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受托方(乙方)：广东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5年11月17日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方（简称甲方）：肇庆市高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受托方（简称乙方）：广东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兹有肇庆市高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停车场车棚翻新维修及后门不锈钢护栏工程造价委托乙方广东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施工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停车场车棚翻新维修及后门不锈钢护栏工程造价
2. 服务类型：施工全过程造价咨询
3. 工程地点：肇庆市高要区

二、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根据甲方提供资料、工程计量与计价规则进行造价咨询全过程服务，提供的竣工图、工程招标投标资料、施工合同，以及施工过程资料（包括会议纪要、图纸会审记录、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现场签证单等）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三、合同期限

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交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之日止为终结。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四、本项目咨询服务收费标准

本项目咨询服务费金额为（大写）：贰仟元整（小写）¥2000.00元。

五、咨询酬金的支付

1. 付款方式：
2. 乙方提交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的7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电汇 银行承兑票据 现金 支票。
4. 乙方收款信息：
名称：广东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强路支行
账号：120920628210901

六、双方责任

(一) 甲方

1. 提供资料：甲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无偿向乙方提供与本合同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纸质及电子版的施工合同、中标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最新的与本合同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甲方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与完整性负责。如因甲方提供错误的资料导致乙方工作量的增加，乙方将有权获得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补偿。
2. 答复：甲方应当3天内就乙方提交并要求作出答复的事宜给予答复，但鉴于双方工作方便，允许以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件电子版的形式出现；逾期未答复的，由此造成的工作延误和损失由甲方承担。
3. 支付：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酬金。
4. 甲方未按合同及时支付酬金达到30天的，乙方有权停止后续工作，在甲方支付后再行继续；甲方未按合同及时支付酬金达到90天的，合同可自动解除，甲方应支付乙方应得款项及从应付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当期所计利息。
5. 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的工作受到延误或增加了额外工作内容，则乙方应当将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顺延延误的工作时间并支付额外增加工作内容的酬金。
6. 因本咨询工作的需要，乙方在合同约定外的外出考察，经甲方书面同意，其所需费用由甲方负责。

(二) 乙方



1. 乙方至少组成 3 名的工程造价人员团队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尽量保证人员稳定，确保工作持续及保证质量。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的技术人员因本身工作需要到项目现场踏勘、实测的，交通费由乙方自行负责。

3. 除项目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专业人员不应接受合同约定以外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任何报酬。乙方亦不得参与可能涉及本咨询合同规定的，损害项目甲方利益的任何活动。

4. 未经项目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5. 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项目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项目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在 15 日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2.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起生效，如非乙方原因造成合同中止或中途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咨询费用，完成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第四条合同总金额的一半支付咨询费；超过一半时，按第四条合同总金额的全部支付咨询费。

3.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八、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律方式解决双方争议时，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由此支出的律师费用、诉讼费用、保全费用、担保费用等与之有关的所有费用。

九、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份，自最迟一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肇庆市高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日期：2025年11月27日

乙方（公章）：广东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520号中创盈科1203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11月27日



